



(21)申請案號：100146904

(22)申請日：中華民國 100 (2011) 年 12 月 16 日

(51)Int. Cl.：

G06F3/0488 (2013.01)

G06F17/20 (2006.01)

(71)申請人：富士康（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地區）FIH (HONG KONG) LIMITED (HK)  
香港

(72)發明人：邱顯峻 CHIU, BRUCE (TW)

(74)代理人：虞彪

申請實體審查：無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8 項 圖式數：5 共 1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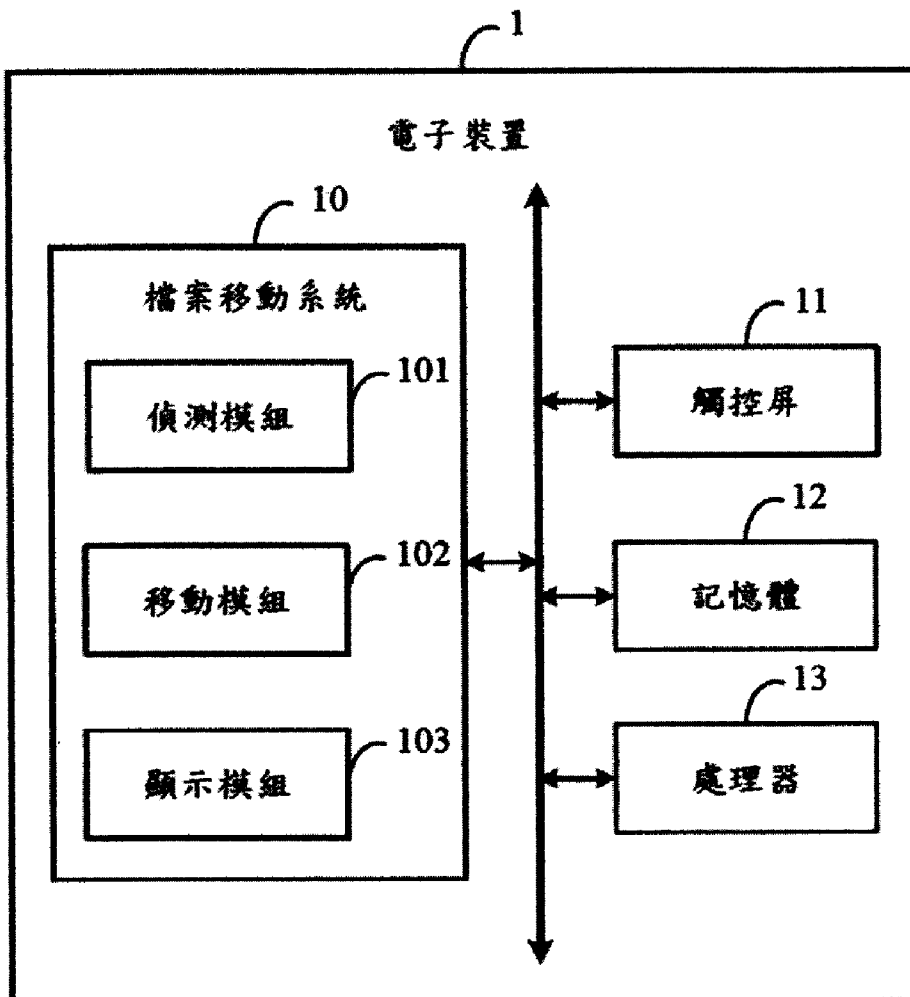
(54)名稱

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及方法

SYSTEM AND METHOD FOR MOVING FILES OF AN ELECTRONIC DEVICE

(57)摘要

一種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包括：偵測模組，用於偵測對電子裝置中的資料夾的選定操作，並於偵測到對該資料夾的選定操作時，再偵測對該電子裝置中一個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及移動模組，用於當偵測到對所述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時，將該目標檔案移動至上述選定的資料夾中。



- 1：電子裝置
- 10：檔案移動系統
- 11：觸控屏
- 12：記憶體
- 13：處理器
- 101：偵測模組
- 102：移動模組
- 103：顯示模組

專利案號：100146904



日期：100年12月16日

## 發明專利說明書

※申請案號：100146904

※IPC分類：G06F1: 3/6488(2013.01)

※申請日：100.12.16

G06F17/20 (2006.01)

### 一、發明名稱：

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及方法

System and Method for Moving Files of an Electronic device

### 二、中文發明摘要：

一種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包括：偵測模組，用於偵測對電子裝置中的資料夾的選定操作，並於偵測到對該資料夾的選定操作時，再偵測對該電子裝置中一個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及移動模組，用於當偵測到對所述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時，將該目標檔案移動至上述選定的資料夾中。

### 三、英文發明摘要：

The present invention provides a system for moving files of an electronic device. The system includes a detection module and a movement module. The detection module detects a first operation to select a folder of the electronic device, and detects a second operation to move a target file of the electronic device, when the first operation is detected. The movement module moves the target file to the selected folder when the second operation is detected.

四、指定代表圖：

(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第(1)圖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

電子裝置：1

檔案移動系統：10

偵測模組：101

移動模組：102

顯示模組：103

觸控屏：11

記憶體：12

處理器：13

五、本案若有化學式時，請揭示最能顯示發明特徵的化學式：

## 六、發明說明：

## 【發明所屬之技術領域】

[0001] 本發明涉及電子裝置的檔案管理，尤其設置一種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及方法。

## 【先前技術】

[0002] 大多數的電子裝置都使用觸控屏作為輸入輸出設備。一般的電子裝置中，都儲存有各種各樣的檔案。當儲存的檔案過多時，用戶需要對該等檔案進行管理，例如，將類型相似的檔案移動至同一個資料夾內。傳統對檔案進行移動的方法需要用戶透過拖拉、複製、剪切以及黏貼等操作才能將檔案移至確定的目標資料夾內。以上所述的檔案移動方法步驟較多，操作不方便，且需要浪費較多的時間。

## 【發明內容】

[0003] 鑒於以上內容，有必要提供一種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該系統包括：偵測模組，用於偵測對電子裝置中的資料夾的選定操作，並於偵測到對該資料夾的選定操作時，再偵測對該電子裝置中一個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及移動模組，用於當偵測到對所述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時，將該目標檔案移動至上述選定的資料夾中。

[0004] 還有必要提供一種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方法，該方法包括：偵測步驟，偵測對電子裝置中的資料夾的選定操作，並於偵測到對該資料夾的選定操作時，再偵測對該電子裝置中一個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及移動步驟，當偵測到對所述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時，將該目標檔案移動

至上述選定的資料夾中。

[0005] 相較於習知技術，所述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及方法，可使用電子裝置的觸控屏所支持的多點觸控操作功能，透過手勢操作對電子裝置中的檔案進行快捷的移動，方便了用戶對電子裝置的檔案進行管理。

#### 【實施方式】

[0006] 如圖1所示，係本發明檔案移動系統的運行環境示意圖。該檔案移動系統10運行於電子裝置1中。該電子裝置1還包括觸控屏11、記憶體12以及處理器13。

[0007] 在本實施例中，所述觸控屏11支持多點觸控操作，例如，該觸控屏11可為支援多點觸控操作的電容式觸控屏或電阻式觸控屏等。多點觸控又稱多重觸控、多點感應、多重感應等。支援多點觸控操作是指觸控屏11能感應到來自該觸控屏11上多個位置處同時產生的觸控操作，並將該感應到的多點觸控操作交由處理器13處理。例如圖2所示，該觸控屏11可以感應到用戶使用食指和拇指同時在觸控屏11的位置E和位置F處所做的觸控操作。

[0008] 所述檔案移動系統10包括偵測模組101、移動模組102以及顯示模組103。該檔案移動系統10可儲存在所述記憶體12中，並由所述處理器13執行。該電子裝置1可以是，但不限於，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PDA、移動上網設備等包含所述觸控屏11的可攜式移動裝置。優選地，該電子裝置1為包含大尺寸觸控屏的平板電腦或移動上網設備。

[0009] 所述偵測模組101用於偵測對電子裝置1中的一資料夾的

選定操作。在本實施例中，該選定操作是指用戶在觸控屏11上對該資料夾的長按操作，該長按操作是指持續了一定時間的觸控操作。

[0010] 在偵測到對該資料夾的選定操作時，該偵測模組101再偵測對電子裝置1中一個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在本實施例中，該移動操作可以是雙擊該目標檔案的觸控操作或將該目標檔案朝所述選定的資料夾的方向滑動的操作。該滑動的操作可以看作是將該目標檔案朝該選定的資料夾的方向拋出的動作。所述目標檔案可以是儲存在電子裝置1的記憶體12中的任意類型的檔案，也可以是一個資料夾。

[0011] 所述移動模組102用於當偵測到對所述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時，將該目標檔案移動至所選定的資料夾中。

[0012] 例如圖3所示，當偵測模組101偵測到用戶透過長按操作選定了一個資料夾A，且於該偵測模組101又偵測到對一個檔案B的雙擊操作時（如B0所示），所述移動模組102將該檔案B移動至資料夾A中（如B1所示）。

[0013] 此外，當所述移動操作是將所述目標檔案朝所選定的資料夾的方向滑動時，所述顯示模組103用於在該滑動的方向上顯示一個或多個所述目標檔案的圖示，直至該目標檔案被移動至所選定的資料夾中，從而增強檔案移動的視覺化效果。

[0014] 例如圖4所示，當偵測模組101偵測到用戶透過長按操作選定一個資料夾C，且於該偵測模組101又偵測到一個從

檔案D朝資料夾C的方向滑動的操作時（如C0所示），所述移動模組102將該檔案D移動至資料夾C中（如C1所示），並同時在該滑動的方向上顯示一個或多個該檔案D的圖示（如C0所示）。

[0015] 如圖5所示，係本發明檔案移動方法較佳實施例的流程圖。

[0016] 步驟S01，所述偵測模組101偵測對電子裝置1中的資料夾的選定操作。在本實施例中，該選定操作是指用戶在觸控屏11上對該資料夾的長按操作，該長按操作是指持續了一定時間的觸控操作。

[0017] 步驟S02，當偵測到對該資料夾的選定操作時，所述偵測模組101再偵測對電子裝置1中一個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在本實施例中，該移動操作可以是雙擊該目標檔案的觸控操作或將該目標檔案朝上述選定的資料夾的方向滑動的操作。該滑動的操作可以看作是將該目標檔案朝該資料夾的方向拋出的動作。

[0018] 步驟S03，當偵測到對所述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時，所述移動模組102將該目標檔案移動至上述選定的資料夾中。

[0019] 此外，於步驟S04，當所述移動操作是將所述目標檔案朝所選定的資料夾的方向滑動時，所述顯示模組103在該滑動的方向上顯示一個或多個該目標檔案的圖示，直至該目標檔案被移動至所選定的資料夾，從而增強檔案移動的視覺化效果。

[0020] 綜上所述，本發明符合發明專利要件，爰依法提出專利

申請。惟，以上所述者僅為本發明之較佳實施例，本發明之範圍並不以上述實施例為限，舉凡熟悉本案技藝之人士援依本發明之精神所作之等效修飾或變化，皆應涵蓋於以下申請專利範圍內。

**【圖式簡單說明】**

- [0021] 圖1係為本發明檔案移動系統的運行環境示意圖。
- [0022] 圖2係為本發明較佳實施例中對電子裝置的觸控屏進行多點觸控操作的示意圖。
- [0023] 圖3係為透過雙擊目標檔案將該目標檔案移動至選定的資料夾的示意圖。
- [0024] 圖4係為透過滑動目標檔案將該目標檔案移動至選定的資料夾的示意圖。
- [0025] 圖5係為本發明檔案移動方法較佳實施例的流程圖。

**【主要元件符號說明】**

- [0026] 電子裝置：1
- [0027] 檔案移動系統：10
- [0028] 偵測模組：101
- [0029] 移動模組：102
- [0030] 顯示模組：103
- [0031] 觸控屏：11
- [0032] 記憶體：12
- [0033] 處理器：13

## 七、申請專利範圍：

- 1 . 一種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方法，該電子裝置包括支援多點觸控操作的觸控屏，該方法包括：  
偵測步驟，偵測對電子裝置中的資料夾的選定操作，並於偵測到對該資料夾的選定操作時，再偵測對該電子裝置中一個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及  
移動步驟，當偵測到對所述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時，將該目標檔案移動至上述選定的資料夾中。
- 2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的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方法，所述選定操作是指用戶在所述觸控屏上對所述資料夾的長按操作，也即持續了一定時間的觸控操作。
- 3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的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方法，所述移動操作為雙擊所述目標檔案的觸控操作或將該目標檔案朝上述選定的資料夾的方向滑動的操作。
- 4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3項所述的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方法，該方法還包括：  
顯示步驟，當所述移動操作是將所述目標檔案朝上述選定的資料夾的方向滑動時，在該滑動的方向上顯示一個或多個該目標檔案的圖示，直至該目標檔案被移動至該選定的資料夾。
- 5 . 一種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該電子裝置包括支援多點觸控操作的觸控屏，該系統包括：  
偵測模組，用於偵測對電子裝置中的資料夾的選定操作，並於偵測到對該資料夾的選定操作時，再偵測對該電子裝置中一個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及

移動模組，用於當偵測到對所述目標檔案的移動操作時，將該目標檔案移動至上述選定的資料夾中。

- 6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5項所述的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所述選定操作是指用戶在所述觸控屏上對所述資料夾的長按操作，也即持續了一定時間的觸控操作。
- 7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5項所述的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所述移動操作為雙擊所述目標檔案的觸控操作或將該目標檔案朝上述選定的資料夾的方向滑動的操作。
- 8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7項所述的電子裝置的檔案移動系統，該系統還包括：

顯示模組，用於當所述移動操作是將所述目標檔案朝上述選定的資料夾的方向滑動時，在該滑動的方向上顯示一個或多個該目標檔案的圖示，直至該目標檔案被移動至該選定的資料夾。

八、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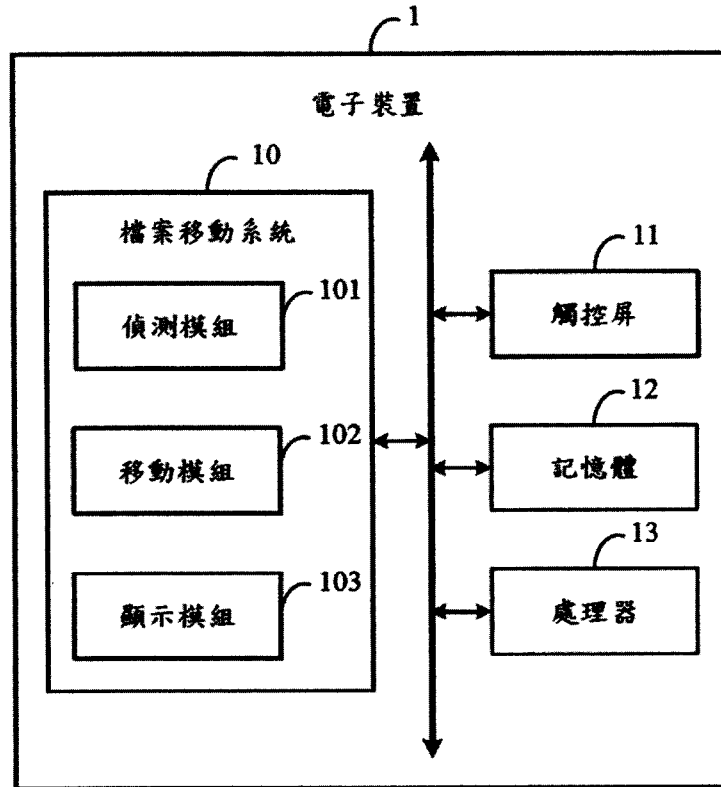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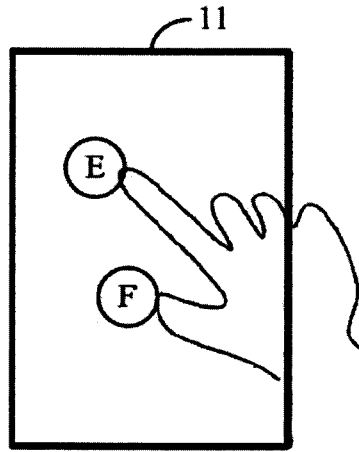


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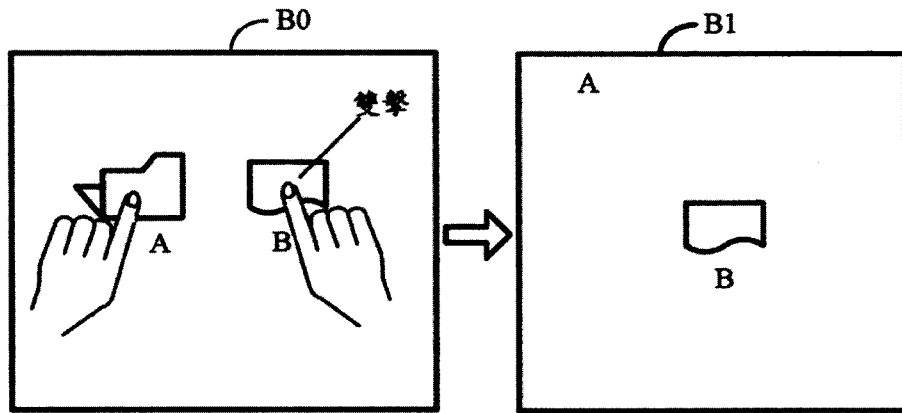


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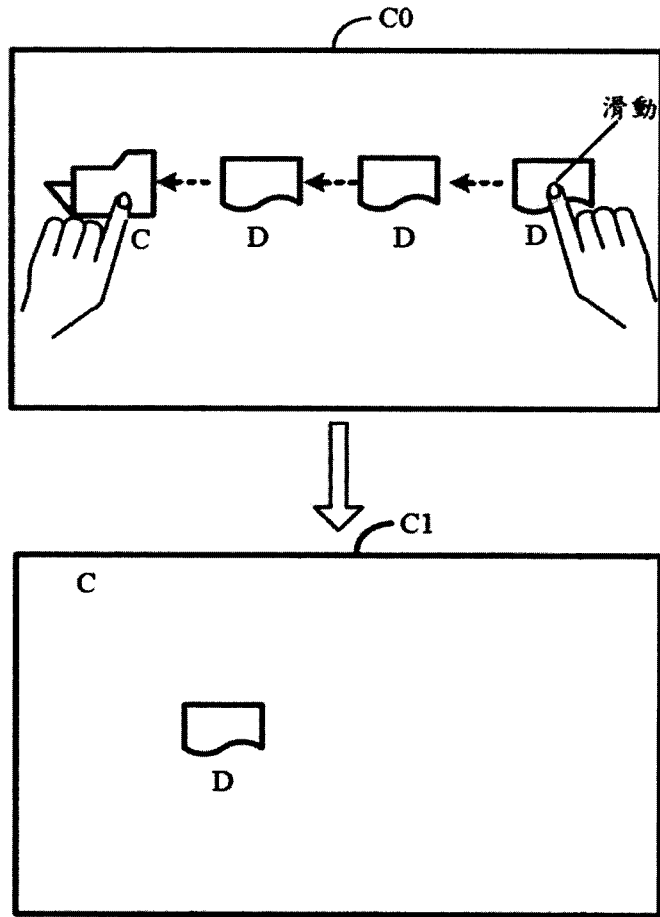


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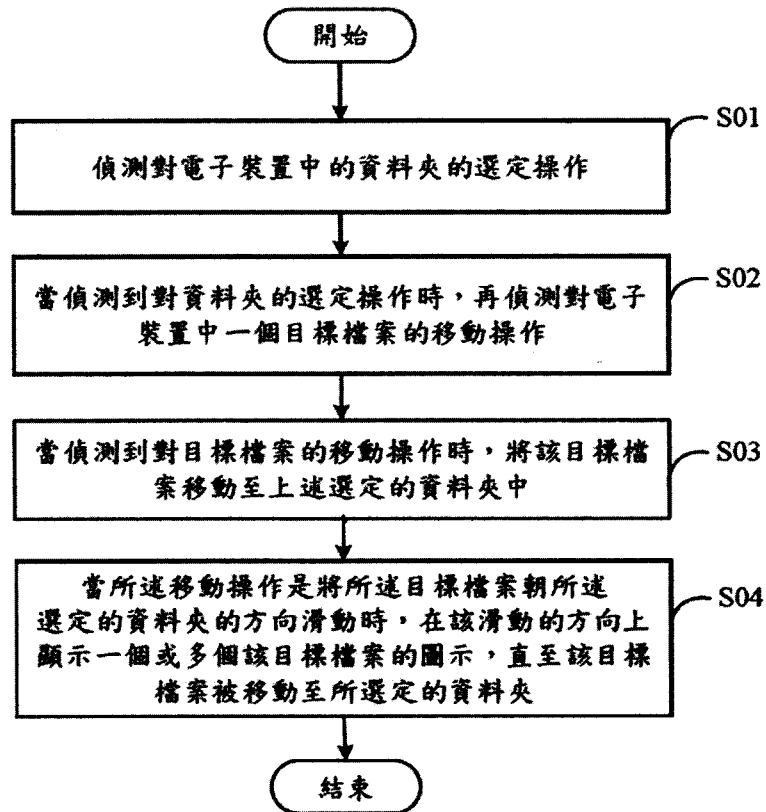


圖 5